

证券代码：300548

证券简称：博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且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拟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22年5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期间股票期权行权情况，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60,777,803元变更为人民币262,145,768元，股份总数由260,777,803股变更为262,145,768股。

二、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

公司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1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77.7803 万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14.5768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077.7803 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214.5768 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3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十八）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九）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的上述职权不得通过授权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十八）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九）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该

	<p>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p>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p> <p>(二十)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股东大会的上述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三、其他说明

- 1、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事项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有关事项。
- 3、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以工商变更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